# 教学楼办公楼施工合同范本(合集13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中情人 更新时间：2024-02-18

*教学楼办公楼施工合同范本1发包方： （简称甲方）承包方： （简称乙方）中铁六局呼和枢纽项目部第三架子队办公楼、宿舍楼、食堂因老旧，严重影响各项工作的开展。为营造良好的办公、用餐、住宿环境，提高效能建设，进一步规范标准化建设，甲方决定将中铁六...*

**教学楼办公楼施工合同范本1**

发包方： （简称甲方）

承包方： （简称乙方）

中铁六局呼和枢纽项目部第三架子队办公楼、宿舍楼、食堂因老旧，严重影响各项工作的开展。为营造良好的办公、用餐、住宿环境，提高效能建设，进一步规范标准化建设，甲方决定将中铁六局呼和枢纽项目部第三架子队办公楼、宿舍楼、食堂进行维修。现依照《^v^合同法》、《^v^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在自愿的基础上订立以下施工合同，以便共同遵守，明确责任。

一、工程地点：金川电力学院南门西100米路南山海羊绒院内

二、维修内容及造价

维修内容：

1、刮腻子8元/㎡；

2、水暖维修更换，每人每天400元；

3、厨房接三相电，办公楼接热水器，维修线路，更换开关和灯；

4、安装厨房排风设备；

5、更换地砖，维修道牙子，办公楼、宿舍楼外墙维修；

6、清理办公楼、宿舍楼、餐厅垃圾，擦玻璃；

维修价格：

1、以实际工程量进行结算；

三、承包方式：包工

四、施工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月 日止，共计 日。如遇不可抗力原因，经双方确认后可顺延。

五、工程质量要求

1、乙方必须严格按承诺的质量标准施工，未达到标准的要立即

整改，以确保工程质量。

六、甲方工作

1、及时提供具备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协调乙方进场、施工用水、电问题；

2、指定专人负责施工现场监督、指挥、协调工作。

七、乙方工作

1、明确项目负责人负责现场施工，严格按规范施工，完成工程的全部内容，乙方尽可能克服现场施工遇到的困难，以确保按期完工；

2、施工时发生的一切安全责任与甲方无关，由乙方负责；

八、甲方在施工过程中对原有设计进行变更或乙方提出合理化建议得到甲方认可的，应有批准手续或书面通知书，由此产生的费用和工期问题，双方商定后按实增减。

九、违约责任

1、乙方在施工期内不按规定作业，甲方可要求整改；

2、甲方不得无故拖欠乙方维修款。

十、此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存档一份。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调解决。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甲乙发生争议，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一致不成的，可以诉讼解决。在协商或诉讼期间，不涉及争议的部分条款应继续履行；

十二、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工程竣工验收并付清工程款合同效力自然终止。

甲方： 乙方：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教学楼办公楼施工合同范本2**

金台市民中心办公大楼维修工程协议

甲方：

乙方：

为确保 各项工作顺利开展，营造良好的办公环境，现依照《^v^合同法》、《^v^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结合 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在自愿的基础上订立以下协议，以便共同遵守，明确责任。

一、工程地点：

二、工程内容

大楼水、暖、管道等维修工程。

三、工程质量要求

第一条：乙方必须严格按承诺的质量标准施工，未达到标准的要立即整改，以确保工程质量。

第二条：乙方施工前须向甲方提供施工中所用材料承诺书，乙方在施工中所用材料必须按承诺的标准施工。

六、甲方权利与义务

第三条：甲方有权随时检查乙方的服务履行情况，并向乙方提出修改意见。

第四条：当发生服务违约时，则甲方有权按“服务违约处理标准”在支付乙方工程款项中进行扣款 。

第五条：在乙方提供服务时，如对甲方的设备造成了损坏，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照价赔偿。

第六条：甲方应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第七条：甲方应及时提供具备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协调乙方进场，解决施工用水、电等问题：

七、乙方权利与义务

第八条：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时支付服务费用。如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滞纳金。

第九条：乙方施工前须向甲方提供施工进度计划表一份，经甲方确认后，乙方必须严格按施工进度计划表执行。

第十条：乙方在提供服务时如损坏了甲方的设备，乙方应照价赔偿或更换同等设备。若因设备的损坏而引起其它损失的，乙方应作出合理赔偿（以甲乙双方协商或行政仲裁的结果赔偿）。

第十一条：乙方自行组织劳动技术工人，工资、福利、安全保险、劳动工具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也与甲方无关。

第十二条：楼顶掉下的各种物件，砸烂财产或楼下人员的有关损失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八、甲方在施工过程中对原有设计进行变更或乙方提出合理化建议得到甲方认可的，应有批准手续或书面通知书，由此产生的费用和工期问题，双方商定后按实增减。

九、违约责任及其它

第十三条：乙方因非职责范围内的行为被追究民事、刑事责任的，与甲方无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

第十四条：甲方制定的工作纪律、职业规范和规章制度均视为本协议有效组成部分，乙方不得违反，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协议。

第十五条：发生劳动争议后，经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调解不成的，当事人可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在收到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本协议经甲方签字盖章、乙方签字生效。

第十七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教学楼办公楼施工合同范本3**

发包方：

承包方：

依照《^v^合同法》和^v^^v^、国家工商 行政管理总局共同发布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99--0201)及其 他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园 林绿化工程施工项目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本维修项目属原昭苏 办公楼维修工程的补充内容，其中包括部分漏项变更增加项目，部分新增维修项目。由于漏项变更增加项目在原办公楼维修项目中已完成，故此项目施工仍由原施工单位承建。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昭苏 围墙及煤房子，公共卫生间维修工程 。

工程地点： 昭苏县

工程内容：围墙，煤房子，公用卫生间。

第2条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工，包料，依照施工规范施工。

二、承包人工作

承包人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

(2)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和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

(3) 承担费用负责已竣工但未交付发包人之前的工程保护工作对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

(4) 做好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具体要求及费用承担；

(5) 保障施工场地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并且：交工验收前清理现场建筑垃圾及多余土方。

>三、施工工期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四、安全施工

1. 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承包人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发包人应对其在施工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承包人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

施工。因发包人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发包人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五、合同价款和支付

1. 发包人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2. 金额(小写)：￥ (人民币)

(大写)： 元（单位工程费用汇总表）

3.对承包人因自身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发包人不予确认 拨付工程进度款时间（工程进度、部位）占合同承包总造价百分比

材料进场付总工程款的 40%

已完成工程量的90% 40%

交工验收合格后 10%

质保期（验收合格）一年后 5%

>六、 进度计划

1. 承包人必须按照经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并接受监督和检查。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的，承包人无权就改进措施提出追加合同价款。

>七、 延期开工如发生：

1.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延期开工的，由发包人承担由此给承包人造成的损失，并顺延工期;承包人不能按时开工的，应提前7日书面通知发包人并征得发包人同意，发包人不同意延期的或承包人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延期通知的，工期不顺延。

>八、违约条款：

1.一方当事人未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因违反有关法律规定受到处罚的，最终责任由责任方承担。

2.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并由责任方承担因合同解除而造成的损失。

3.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工程进度款，每延误一日，应当向乙方支付迟延部分工程款的违约金。

4.由于乙方责任延误工期的，每延误一日，乙方支付给甲方本合同工程造价金额的违约金。

5. 承包人在以上情况发生后3日内，就延误的内容和因此发生的经济支出向发包人、监理方提出报告。发包人在收到报告后7日内予以确认答复，逾期不予答复，承包人即可视为延期要求已被确认。

>九、质量保修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

>十、 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日内派人保修。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在24小时内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十一、 保修费用

1.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2. 双方约定的工程施工期间水、电费用的承担：甲方

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实际，经协商一致后，可对本合同具体化、补充或修改。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年 月 日

**教学楼办公楼施工合同范本4**

建筑加固设计原则

1、以鉴定结果为依据

方案须经综合分析检测鉴定结果后再进行设计；应根据具体情况及条件选择加固方案，以增强建筑整体性、改善构件受力状况为目的对建筑进行整体加固、区段加固或构件加固。

2、消除不利影响因素

对于加固构件的布置，无论是否为新增构件，都应减少甚至消除整体的不利影响因素，防止由于局部加强导致结构刚度或强度突变。

3、确保加固可靠

新增构件与原有构件之间的连接须牢固可靠；如新增抗震墙、柱等竖向构件时，应有可靠的基础。

4、材料强度提升

若所用加固构件的材料类型与原结构一致，其强度等级须不低于原结构材料的实际强度等级。

5、拆除多余隐患构件

坚决拆除不符合鉴定要求的女儿墙、门脸、出屋顶烟囱等存在较大安全隐患的非结构构件，必须保留时须尽量降低其高度并采取可靠加固措施。

**教学楼办公楼施工合同范本5**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办公楼装修。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工程地址：\_。

2. 办公楼：总计施工面积243平方米。

3. 施工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施工图。

4. 委托方式：包工包料。

5.开工日期： 年 月 日，竣工日期 年 月 日，工程总天数： 天。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 。

第三条：质量要求

1. 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2. 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国家的相关规定执行。

3. 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 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5. 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第四条：材料供应

1. 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

2.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 10 %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

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付款方式

1、进场付两万，中途付 元，完工付 元。完工后留一万保质金，6个月付清。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第六条：工程工期

1. 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 10 %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 10 %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

2. 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 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第七条：其他事项

1. 甲方责任

1 )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 乙方责任

1 )指派一名工作人员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第八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5 %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九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解决，或协商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10 %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 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业主)：

签字：

签约日期：

乙方：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约日期：

**教学楼办公楼施工合同范本6**

发包人(全称)：(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v^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将宁乡经济开发区怡宁新村商住楼及水平安置房的维修承包给乙方并达成如下几点：

>一、维修工程内容及要求

1、乙方接到甲方或小区物业公司的维修联系单后，而在条件容许的情况下，1天之内组织人员或设备进行维修，维修完毕邀请甲方和物业公司共同验收，并形成验收文件用于结算。

2、对已入住的客户维修，要求维修完毕后要客户签字认定。

3、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维修的，发包人也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4、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二、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按相关规定对已维修工程进行保修，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已维修工程质量保修责任，按^v^《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执行并约定已维修工程(同一位置)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屋面防水工程、必须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屋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5年;

3、装修工程为2年;

4、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

5、供热与供冷系统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6、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2年;

7、其它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由甲方工程师共同配合乙方施工，行使合同约定的职权，向乙方发出指令及其签证，以确保工程的顺利进行。

2、现场确定施工范围核实工程量。

3、组织相关单位进行验收，评定质量标准。

4、按合同约定的期限支付工程款。

5、负责各部门的关系协调。

(二)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提供相关的施工方案。

2、按建筑规范进行施工管理，将严格按已定方案及施工操作规范施工，确保工程质量。

3、抓好安全生产，严防事故发生，因安全事故或责任事故所造成的损失和影响由乙方负责。

4每日完工后必须保证环境整洁、干净。

>四、维修计价及费用支付

维修按每处单独计价，费用由甲方会同物业参考市场行情进行共同定价，每月汇总后进行结算，预留5%作为质保金，验收合格一个月复查合格后支付。

>五、维修费用

维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务必严格履行合同的所有条款，不得违约，否则，另一方有权利追求其违约责任，并处以工程总价款的10%作为违约赔偿。

下列情况为违约：

1、不按规定的方案和质量标准施工，造成质量低劣。

2、不能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工程任务。

3、现场管理混乱，受到有关职能部门的批评处罚。

七、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二份，乙方一份，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生效，本项工程全面竣工验收合格并结清工程款帐目后自行终止。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教学楼办公楼施工合同范本7**

委托方（甲方）：\_\_\_\_\_

承接方（乙方）：\_\_\_\_\_

甲、乙双方依照《^v^合同法》、《^v^建筑法》、《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就乙方承包甲方办公楼装修工程事宜，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项目

1、工程名称：\_\_\_\_\_

2、工程地点：\_\_\_\_\_

3、承包范围和内容：\_\_\_\_\_

4、工程单价：\_\_\_\_\_

5、承包方式：\_\_\_\_\_

>二、工程期限

本工程按工期定额和有关规定，施工工期20天（日历天数），\_\_\_\_\_日开工。

>三、施工准备

1、甲方责任：提供施工场地、水、电、路等基本施工条件，对工程进度、质量进行监督，解决应由委托方解决的问题以及其他事宜。

2、乙方责任：严格按照施工规划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按合同规定的时间竣工和交付。

>四、工程质量：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规划进行施工，并接受甲方监督。

>五、工程验收：

工程竣工后，甲依据施工规划进行验收。

>六、工程款的支付与结算

1、合同签定后，甲方按乙方进度付款。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付给乙方全部工程款。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责任：甲方有权对乙方不满意的地方或施工质量所造成的后果进行经济处罚。

2、乙方责任：工程逾期交工，每日向甲方偿付工程总造价百分之二的违约金；在施工期间承包方（乙方）负责一切安全伤亡事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八、附则

1、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2、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教学楼办公楼施工合同范本8**

教学楼承包合同模板一

日期：20 年 月 日

地点 市

本合同经下述双方签署：

1. 市卫生局局长 先生(以下简称甲方)

2. 建筑工程承包公司海外工程部经理 先生(19 年 月 日由建筑工程承包公司授权)(以下简称乙方)

出生地： (国家)

国籍： (国家)

总部： (国) 市

在a国的通讯地址： 信箱

鉴于甲方要兴建的 学校10000m2的教学楼，乙方提交报价已于 年 月 日被 市卫生局招标委员会接受并已中标。根据a国 部1983年2月5日第318号决议，双方缔约于下：

(一)合同内容

乙方要完全、准确地按照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设计图纸、工程量表、价格表及与合同条款有关的书面协议，在 市对 学校10000m2的教学楼(该工程为楼房，包括全套家具、设备、空调)进行施工。

乙方承认自己对合同的正文和附件，已有正确的理解，在此基础上同意缔约，按合同施工。

所有上述文件、附件，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 第纳尔。兑换美元比例为70%。

这个金额是用单价乘实际工程量的方法计算出来的，这是指概算工程而言。至于分段工程则根据临时报表进行支付，临时报表的书写方法应是双方在合同中一致同意的。对乙方的支付要根据合同及其附件的规定。

合同价格是固定的，它包括乙方为施工所承担的所有费用、开支、义务、各种税款，包括因施工不良而支出的工程维修费及在合同期内规定的保修、保养费。乙方无权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合同价格，如市场物价上涨，货币价格浮动，生活费用提高，工资的基限提高，调整税法、关税及税务，在a国国内或国外新增加赋税。

(三)工期

乙方必须根据本合同第号附件的说明，在自移交场地之日起的380天之内完成全部合同工程的施工。正式的节假日包括在工期之内。如果乙方由于某些不可抗拒的原因而认为不可能按期完工的话，可书面通知甲方，说明原因，并提出要求增加期限。如果乙方证实这些原因存在，合同期限可以适当延长。

(四)移交场地

根据甲方向乙方发出的通知，进行工地交接，交接时须签订纪要，双方各持一份。如果乙方或其接收场地的代表在通知中规定的期限内缺席，甲方可照常起草纪要，并将纪要的复印件寄给乙方。起草纪要之日等于乙方接收场地之时。

(五)查看工地

乙方承认在签订合同之前已查看了土地及周围的环境，掌握了所有与工程施工有关或对施工有影响的情况，如地质土壤情况、水源、当地气候情况、道路、交通流量、劳动力的提供范围等。由这些因素产生的后果均由乙方负责。

(六)履约保证金

乙方应自被通知中标的第2天起的30天内，向甲方寄存履约保证金，金额为该合同总额的20%，或在指定期限内将以前寄存的投标保证金补充到上述比例。该合同只有在寄存保证金之后才对甲方产生义务。

有现金、信用支票，或按合同第十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保函作保均可。按第五十六条规定，保函须在合同整个执行期中都有效，直到最后交付工程为止。

该保证金始终都由甲方保存，作为乙方完美施工和履行甲方权利的保证。乙方应在甲方发出挂号函件后，最多在一个月内，按可能业经被扣除的金额的相同额度补足保证金。否则，甲方有权没收保证金的余额，或者从乙方手中收回工程，由甲方自行施工而由乙方承担费用。甲方有权索赔，只要用挂号函件通知乙方即可，无须诉诸法院或采取其它措施。

甲方有权从乙方在本合同的任何收益中索取其拖欠的债务。

(七)图纸和规范完善无缺

甲方提交的任何技术说明、设计、绘图中的所有错误或疏忽，随时可以更正。乙方应亲自审查规范、设计、图纸的有效程度，并在适当的时候把自己的意见告诉甲方。在甲方接受这些意见的情况下，甲方就要对这些意见负责，就如同是其自己提出来的一样。

(八)施工进度计划表

乙方自接收工地起，15天内向甲方递交一份施工计划，阐明为完成本合同工程所采用的方法、施工进度、施工安排、运进施工现场的设备，以及建立临时设施等。乙方应根据甲方意见和施工进展情况，对自己的施工计划进行调整。

(九)合同内容的变更

甲方有权调整合同内容，但增加或减少的工程量不得超过合同金额的15%。实际工程量的增加或减少在合同金额的15%之内，乙方无权要求任何补偿。

上述调整金额，要用业已议定的单价计算。如果没有这种单价，则在责成乙方进行调整时的当地市场价格或世界市场价格的基础上进行计算。

根据本条款的规定，如果乙方认为提出的调整会导致工程不能按期完工或交工，乙方可以自通知进行调整之日起最多两个星期内向甲方提出延长工期的要求。否则，等于放弃权利。这样，乙方就要在原工期内完成包括调整部分在内的工程，并交付使用。

甲方在收到乙方呈交的延期要求时，可将工期延长到其认为是适当的时候。

(十)支付条件

1. 在乙方接收工地、提交履约保函并办完合同注册登记付税手续之后，甲方根据乙方的要求，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的预付款。支付预付款应在乙方提交与预付款等值的保函之后，该保函应该在施工期间始终有效，且应开自一家a国的银行，或是经过这家银行认证，同时不许附加任何条件，也不得被作废。上述银行须承认有一笔与保函等值的款项由甲方支配，并承认可全部支付甲方，无须提醒，无须诉诸司法部门，也无须办理其他手续，同时也不管乙方或第三者提出的异议。预付款应从支付给乙方的月工程进度款中按预付款在合同总价中所占的比例扣除，直到扣完为止。保函额度也可以按预付款收回的金额递减。

2. 乙方运到工地而又是工程实际需要并被甲方接受的材料，其费用中的 %应付给乙方。条件是乙方提供的材料应是优质、适用、符合规定，为甲方工程师所接受，并须妥善储存在仓库里。上述规定同样适用于乙方运到工地的机器设备，这些机器设备是工程的组成部分，在安装时应是完好无损的，但属乙方所有的机械则不包括在内，因为这些机械并非是工程的组成部分，只不过是为了施工而引进到现场。上述预付款要首先从乙方用库存材料所完成的工程的进度款中扣除，直到全部收回为止。

3. 对符合条件与规范而且是实际上完成了的工程，甲方在双方确定的单价基础上，向乙方支付其造价的 %。这些支付款项的金额应根据本合同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和每月完成的工程量报表而定。这些款项要在扣除本条第一款所述的预付款比例和先前业已支付的入库材料费后才能支付，每月支付金额不少于 第纳尔。甲方支付本条规定的月工程进度款，要在工程报表得到甲方认可的45日之内进行。条件是完成的工程应全部符合本合同所规定的条件。

支付要在审查报表、支付申请单、并证实无误后进行。支付迟于45天时，乙方可按 银行规定的利息率索取利息。由于乙方对工程量的统计欠及时，或者在制作工程量表时乙方(或其代表)外出，或甲方认定工程的进度差、乙方(或其代表，或其分包人)的表现差，甲方对其逾期支付不负责支付利息。同样，由于报表出现缺陷、疏忽和错误不管是被甲方发现还是在支付前被a国任何稽核、监督单位发现甲方对其逾期支付也不承担支付利息的责任。在这种情况下，可将支付(月进度)款的时限适当推迟，以便对报表进行校正。本文规定的因迟付而享受利息的规定不适用于预付款、合同决算款、过期退回保证金，以及材料款。一言以蔽之，这个规定只适于月工程进度款。

4. 乙方应向a国有关方面交的款项，可从其与甲方签订的合同的收益中扣除。

5. 甲方从每月的月工程进度款中扣除5%的金额，作为保证施工完好的保留金。在工程竣工和按第五十四条规定进行初步验收后，遂将这个比例金额付还乙方。也可以依据一份符合本规定且与上述比例等值的保函，把这个比例的金额付给乙方，该保函自初步验收之日起30日内开出有效。

6. 在遵守货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的情况下，乙方可以把用于工程而从国外购来的进口材料款、机构设备款汇往国外。也可根据现行规定和状况，把本合同的盈余款额汇往国外。

(十一)信用证

为本合同施工而需要从国外进口的材料费、设备费，乙方可以用一家a国的银行所开的信用证兑换外汇。

这个金额的确定要根据乙方开信用证前向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单子总价而定。

信用证可以分着开。根据乙方向甲方提供的须进口的每一批施工材料、设备的时间表而确定支付金额和日期。同时根据该表确定信用证的有效期。

在确定受益人之后，开给乙方的信用证，非经甲方同意，不得转让给任何其他受益人。上述信用证的每次支付通过下列方式进行：

1. 每次装运支付75%金额时，要提供下列凭证：

(1)五份认证的原始帐单。

(2)一套货运单据，证实已按正常的海运价付过运费。

(3)由a国一国保险公司为甲方开的为之承担一切风险的保险文件，从制造厂到a国项目现场均在保险范围。

(4)装运清单。

(5)根据本合同的规定，由甲方承认和批准的检查证明。

(6)制造厂家的证明和a国驻国外领事馆或领事馆在原件上认证。

2. 当这些材料和设备根据工艺要求和技术规范安装完毕后，甲方通知银行并支付15%比例的信用证金额。

3. 信用证金额的10%保存在全部合同工程初步验收结束时为止。上述支付比例，由甲方通知银行支付。

(十二)甲方有权检查材料及其种类，只有甲方开了证明以后才允许启运。

海关税收以及所有储存费，运往现场的开支，装卸费只要没有得到有关方面豁免，都由乙方根据法律交付。

为办理信用证及付款手续上的需要，乙方负责向其在a国国内外的开户银行提交一份合同副本。

(十三)完美施工

乙方应根据工程图纸、技术规范和施工计划及专业技术规定的要求认真地进行施工。在施工中要使用优质材料、设备、机械，在投入使用之前，要给甲方工程师提供所有样品，并给予充分时间进行认可。

因材料有瑕疵，或制造粗糙，或施工错误而致使甲方拒收的任何工程部分，需对之进行修理或拆除时，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十四)第三方保险

乙方应在一家保险公司对因施工而使第三者及其财产蒙受损失的责任进行保险。不论什么情况，保险金额均为 第纳尔。为避免可能发生的工人和其他人员伤亡，避免给社会和个人造成损失，乙方须采取必要的措施，其中包括按交通规定设置白天与夜晚的路标(用标记和指示灯)。由于施工，由于乙方或其代理人，或其承包人，或其职工的不慎而可能造成的死亡、事故、损伤，乙方要负直接责任，并独自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索赔和补偿。

(十五)工程保险

乙方应在一家保险公司交纳保险金，对现场已完成的工程、材料和器具遭到破坏、失火或被窃进行保险。保险文件要为承包商承担一切风险。根据本合同第五十四条，到工程初步接收时此项保险才可结束。

(十六)乙方未尽保险义务

乙方在开工时，要为其前两条所规定的保险义务提出已履行的证据。如对保险未尽义务，或没有支付这笔款项，甲方可以代为保险，承担这笔费用，可将这些费用从乙方应得的款项中扣除。在所有情况下，甲方都应停止向乙方支付任何款项直至乙方确实已经承担此项保险义务并支付这笔款项。

(十七)分包合同

不允许乙方将合同中规定的工程分包出去，但经甲方的书面同意后，允许乙方和那些有能力和经验的专业施工公司，就合同中的部分工程的施工签订分包合同。在所有情况下，把部分工程分包出去的乙方，始终都要和他的分包人一起对执行本合同共同负责。

(十八)转让合同

不允许乙方向他人转让整个或部分合同，如乙方违反这一条规定，合同就被废除，履约保险金就被没收。这无须经过任何法律手续，也不影响甲方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如有必要，甲方还有权向乙方索取因物价上涨所增加的费用。但允许签约人将其应得款的全部或局部转让给a国的一家银行，条件如下：

1. 针对甲方的转让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成立。

2. 这种转让不影响甲方对乙方的权利。

3. 一旦乙方向某银行转让，就不能反悔，除非得到银行的同意。

(十九)施工监督

对签约工程的施工监督和对乙方施工的检查，由甲方工程师或管理机构授权的职员承担。如甲方工程师认为工程进展缓慢，可以向乙方提出书面警告，要求增加工人，增加机械设备，加班以及采取其他以保证工程顺利进行和按时竣工的措施。所有这些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工程师和他的职员有权在任何时候进入现场，对施工的工程进行检查、管理，乃至发布旨在使施工顺利进行的命令和指示;这些指令应书面通知乙方并记入现场记录;乙方和他的工人、分包者应执行这些指令，而且不使用那些甲方工程师认为不符合合同条件或附件条件的材料。为了保证按技术规范和合同条件进行施工，在甲方工程师认为有必要时，他们有权书面通知停工，或者不接受不符合议定的材料和工程;同时允许在不影响工程造价、不违反合同宗旨的情况下，根据技术规范要求进行细小的调整和修改。对于那些需要增加费用的工程应经甲方批准。甲方工程师有权要求乙方做材料试验、材料分析、检查材料强度和提交各工期的照片，这些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只有甲方要求再次对这些材料进行检查和试验，而且两次试验结果都符合技术规范要求时，甲方才承担这笔费用。

为继续施工起见，乙方也可以要求甲方工程师进行任何一项必要的检查。这要由乙方向甲方工程师或其代表提交一份书面报告，由后者在报告的复印件上作收讫签字。在这种情况下，甲方工程师应作必要的检查，并尽快提出意见，把检查结果记入工地记录。

(二十)甲方工程师办公室

乙方应在现场为甲方工程师提供办公室。该办公室应完全符合条件，包括全套设备。建立办公室、供电、安装设备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二十一)乙方的现场代表

乙方应指定现场代表，负责接收并执行甲方工程师的指令，同时应为他设立一个具有同等施工经验、有高度技术水平的技术机构，该机构成员在整个工作期间均应在现场。

对于现场代表和技术机构成员的选配和更换，应事先经甲方同意。必要时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人选，这不影响乙方完美施工的责任。

(二十二)为管理工作和其他承包人提供方便

乙方和他所属的工地负责人、代表、职工，要为甲方工程师提供必要的方便，包括到现场进行检查、测量、试验及其他工作，同时还应照顾到其他承包人在现场及其附近地方的施工，并为他们的施工创造有利条件。

(二十三)维护工地秩序

乙方负责维护现场秩序，对那些玩忽职守，拒绝执行工程师指示，或者技术能力差，或有关当局要求解雇的职工，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命令后的24小时内把他们送出现场，对任何扰乱工地治安的行为应马上报警。

(二十四)合同文件应保存在工地

乙方现场至少应保存两套合同文本、技术规范、工程图纸及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文件，以便在甲方工程师或他的代表需要时参阅。

(二十五)已完工程的计算

每月底在甲方代表同意的情况下，乙方出资对完工部分进行计算，同时应由甲方代表参加。工程计算必须由双方代表签字才有效。如果乙方拖延工程计算，他就要服从甲方的算法并承担计算费用。工程量表中的工程量只是一种估算，用上述计算方式计算出来的实际完成的工程，才是实际工程量。

乙方应保存专门的记录，把由双方签字的月统计表中反映出来的工程量记录在案。

(二十六)设备处理

未经甲方同意不允许乙方将他运入现场的材料、工具、机械、设备、临时设施运走和处理，直至工程初步交工时为止。上述材料设备丢失、损坏、被窃等，甲方概不负责。

(二十七)保护公共设施

如果在现场挖掘土方工作的过程中，发现电线、水管管道，或者其他东西，乙方应立即停止挖掘工作，并及时报告甲方或专门机构。乙方根据有关指示，负责修理那些被破坏的公共设施，并恢复原状，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十八)文物和有价值的物品

在施工过程中发现文物和有价值的物品时，乙方在采取防止损坏、打碎的措施的同时，应立即告诉甲方、^v^和警察局，如果这些文物不易搬动，应就地停工，并通知甲方代表和专门机构或警察局。

(二十九)停工

只有根据甲方的书面命令，才允许乙方停工。在停工期间，乙方负责保护工程。

如果停工的原因不是属于乙方，那么甲方应向乙方补足相当于停工时间的工程，如果停工时间超过6个月而原因又归结于甲方，那么乙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

在这样的情况下，乙方有权要求索取他已经施工的工程费用和停工期间的实际损失，但不许要求其他方面的赔偿。

(三十)误期罚款

如果乙方不能按照合同中规定的期限，或在其他业已议定的期限内完成施工，他应承担误期罚款。比例如下：

如果甲方认为可以从已经完成的工程中获益的话，每误期一天的罚款占延期工程总价的1%，如果甲方认为不能从已经完成的工程中获得收益的话，每误期一天的罚款占工程总价的。

在所有的情况下，罚款均不应超过合同总价的5%。即使未因延误工期而造成损害，误期也要罚款，无须提醒，不用警告，不用提交仲裁或采取任何其他措施，也不影响甲方因误期使自己蒙受的损失要求乙方赔偿的权利。

如果甲方证实乙方误期是由于意外原因所致，那么误期罚款可以全部或部分免除。罚款可以从保证金或者乙方在甲方处的应得款项或者从其在任何其他的公共机构的应得款项中扣除。任何罚款的扣除并不意味着免除乙方承担施工以及完成议定工程的责任。

在乙方于甲方处还有足够款项偿还延期罚款的情况下，甲方根据自己的全面估计，可以延期索回罚款。但要有乙方提出申请，并阐明延期交纳罚款的详细理由和延迟期限。

(三十一)废除合同

在不影响甲方取得误期罚金和赔偿权利的条件下，在遇到下列情况下，甲方有权废除合同，没收保证金。

1. 乙方延期开工，或施工很慢，虽然给予书面提醒，甲方仍认为他不可能按期完成合同工程。

2. 如果乙方停工15天以上，停工理由不被甲方接受。

教学楼承包合同模板二

甲方(发包单位)：

乙方(承包人)： 身份证号：

为了学校师生的工作和学习不受影响，甲方决定维修教学楼楼顶防水，由乙方承担。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名称：房村镇中心小学教学楼楼顶防水工程

二、所用材料：宏源牌sbs防水复合卷材(厚厘米)一层。

三、工程造价：工程单价23元/平方米(含楼顶面清理费)，楼顶平面766平方米，女儿墙332平方米，总计1098平方米，总造价25254元。

四、付款方式：完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再付款80%，剩余部分分五年按比例付清。

五、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六、施工期限：本工程施工工期为10天，定于20\_\_年5月28日开工至20\_\_年6月6日竣工。

七 、双方的主要责任

(一)甲方：

1、筹备教学楼楼顶防水工程的资金。

2、监督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如乙方购买的教学楼楼顶防水材料的质量及设备的安装不符合标准，有权提出异议，并制止施工，协商至材料符合标准。

3、接通施工现场的水源、电源。

4、若施工期间临时停水、停电、大风或雨天，工期顺延。

5、本工程拖期交款，每日向乙方按工程总造价的万分之一交违约金。

6、除本合同规定的内容外，其他费用概不承担。

( 二)乙方

1、乙方应具相应的施工资质，负责本工程材料的购买、运输、保管、施工，整个工程的施工完全符合国家的有关标准，所用产品均要有产品合格证。如不符合国家的有关标准，一切后果自负。

2、负责本工程的一切施工设备、脚手架等。乙方必须按施工程序保质保量施工，自觉接受甲方监理的监督指导，否则，甲方有权阻止施工，并终止合同，并向乙方索取违约金5000元。

3、对本工程的一切安全事故完全负责。如有安全事故发生，甲方概不负责。

4 、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的罚款等由乙方自负。

5、本工程每拖期交工一天，从其工程款中扣除总造价的5%作为罚款。

6、本工程质保5年不漏水，5年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乙方无偿进行维修并承担全部责任，乙方承担全部的防水维修费用(自然灾害、人为因素除外)。

七、 本合同一式三份。双方签字生效，不得违约。如有违约，赔偿对方两万元损失或赔偿实际损失。

甲方(发包单位)：

乙方(承包人)：

监督单位：

**教学楼办公楼施工合同范本9**

日期：20 年 月 日

地点 市

本合同经下述双方签署：

1. 市卫生局局长 先生(以下简称甲方)

2. 建筑工程承包公司海外工程部经理 先生(19 年 月 日由建筑工程承包公司授权)(以下简称乙方)

出生地： (国家)

国籍： (国家)

总部： (国) 市

在a国的通讯地址： 信箱

鉴于甲方要兴建的 学校10000m2的教学楼，乙方提交报价已于 年 月 日被 市卫生局招标委员会接受并已中标。根据a国 部1983年2月5日第318号决议，双方缔约于下：

(一)合同内容

乙方要完全、准确地按照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设计图纸、工程量表、价格表及与合同条款有关的书面协议，在 市对 学校10000m2的教学楼(该工程为楼房，包括全套家具、设备、空调)进行施工。

乙方承认自己对合同的正文和附件，已有正确的理解，在此基础上同意缔约，按合同施工。

所有上述文件、附件，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 第纳尔。兑换美元比例为70%。

这个金额是用单价乘实际工程量的方法计算出来的，这是指“概算工程”而言。至于“分段工程”则根据临时报表进行支付，临时报表的书写方法应是双方在合同中一致同意的。对乙方的支付要根据合同及其附件的规定。

合同价格是固定的，它包括乙方为施工所承担的所有费用、开支、义务、各种税款，包括因施工不良而支出的工程维修费及在合同期内规定的保修、保养费。乙方无权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合同价格，如市场物价上涨，货币价格浮动，生活费用提高，工资的基限提高，调整税法、关税及税务，在a国国内或国外新增加赋税。

(三)工期

乙方必须根据本合同第号附件的说明，在自移交场地之日起的380天之内完成全部合同工程的施工。正式的节假日包括在工期之内。如果乙方由于某些不可抗拒的原因而认为不可能按期完工的话，可书面通知甲方，说明原因，并提出要求增加期限。如果乙方证实这些原因存在，合同期限可以适当延长。

(四)移交场地

根据甲方向乙方发出的通知，进行工地交接，交接时须签订纪要，双方各持一份。如果乙方或其接收场地的代表在通知中规定的期限内缺席，甲方可照常起草纪要，并将纪要的复印件寄给乙方。起草纪要之日等于乙方接收场地之时。

(五)查看工地

乙方承认在签订合同之前已查看了土地及周围的环境，掌握了所有与工程施工有关或对施工有影响的情况，如地质土壤情况、水源、当地气候情况、道路、交通流量、劳动力的提供范围等。由这些因素产生的后果均由乙方负责。

(六)履约保证金

乙方应自被通知中标的第2天起的30天内，向甲方寄存履约保证金，金额为该合同总额的20%，或在指定期限内将以前寄存的投标保证金补充到上述比例。该合同只有在寄存保证金之后才对甲方产生义务。

有现金、信用支票，或按合同第十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保函作保均可。按第五十六条规定，保函须在合同整个执行期中都有效，直到最后交付工程为止。

该保证金始终都由甲方保存，作为乙方完美施工和履行甲方权利的保证。乙方应在甲方发出挂号函件后，最多在一个月内，按可能业经被扣除的金额的相同额度补足保证金。否则，甲方有权没收保证金的余额，或者从乙方手中收回工程，由甲方自行施工而由乙方承担费用。甲方有权索赔，只要用挂号函件通知乙方即可，无须诉诸法院或采取其它措施。

甲方有权从乙方在本合同的任何收益中索取其拖欠的债务。

(七)图纸和规范完善无缺

甲方提交的任何技术说明、设计、绘图中的所有错误或疏忽，随时可以更正。乙方应亲自审查规范、设计、图纸的有效程度，并在适当的时候把自己的意见告诉甲方。在甲方接受这些意见的情况下，甲方就要对这些意见负责，就如同是其自己提出来的一样。

(八)施工进度计划表

乙方自接收工地起，15天内向甲方递交一份施工计划，阐明为完成本合同工程所采用的方法、施工进度、施工安排、运进施工现场的设备，以及建立临时设施等。乙方应根据甲方意见和施工进展情况，对自己的施工计划进行调整。

(九)合同内容的变更

甲方有权调整合同内容，但增加或减少的工程量不得超过合同金额的15%。实际工程量的增加或减少在合同金额的15%之内，乙方无权要求任何补偿。

上述调整金额，要用业已议定的单价计算。如果没有这种单价，则在责成乙方进行调整时的当地市场价格或世界市场价格的基础上进行计算。

根据本条款的规定，如果乙方认为提出的调整会导致工程不能按期完工或交工，乙方可以自通知进行调整之日起最多两个星期内向甲方提出延长工期的要求。否则，等于放弃权利。这样，乙方就要在原工期内完成包括调整部分在内的工程，并交付使用。

甲方在收到乙方呈交的延期要求时，可将工期延长到其认为是适当的时候。

(十)支付条件

1. 在乙方接收工地、提交履约保函并办完合同注册登记付税手续之后，甲方根据乙方的要求，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的预付款。支付预付款应在乙方提交与预付款等值的保函之后，该保函应该在施工期间始终有效，且应开自一家a国的银行，或是经过这家银行认证，同时不许附加任何条件，也不得被作废。上述银行须承认有一笔与保函等值的款项由甲方支配，并承认可全部支付甲方，无须提醒，无须诉诸司法部门，也无须办理其他手续，同时也不管乙方或第三者提出的异议。预付款应从支付给乙方的月工程进度款中按预付款在合同总价中所占的比例扣除，直到扣完为止。保函额度也可以按预付款收回的金额递减。

2. 乙方运到工地而又是工程实际需要并被甲方接受的材料，其费用中的 %应付给乙方。条件是乙方提供的材料应是优质、适用、符合规定，为甲方工程师所接受，并须妥善储存在仓库里。上述规定同样适用于乙方运到工地的机器设备，这些机器设备是工程的组成部分，在安装时应是完好无损的，但属乙方所有的机械则不包括在内，因为这些机械并非是工程的组成部分，只不过是为了施工而引进到现场。上述预付款要首先从乙方用库存材料所完成的工程的进度款中扣除，直到全部收回为止。

3. 对符合条件与规范而且是实际上完成了的工程，甲方在双方确定的单价基础上，向乙方支付其造价的 %。这些支付款项的金额应根据本合同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和每月完成的工程量报表而定。这些款项要在扣除本条第一款所述的预付款比例和先前业已支付的入库材料费后才能支付，每月支付金额不少于 第纳尔。甲方支付本条规定的月工程进度款，要在工程报表得到甲方认可的45日之内进行。条件是完成的工程应全部符合本合同所规定的条件。

支付要在审查报表、支付申请单、并证实无误后进行。支付迟于45天时，乙方可按 银行规定的利息率索取利息。由于乙方对工程量的统计欠及时，或者在制作工程量表时乙方(或其代表)外出，或甲方认定工程的进度差、乙方(或其代表，或其分包人)的表现差，甲方对其逾期支付不负责支付利息。同样，由于报表出现缺陷、疏忽和错误不管是被甲方发现还是在支付前被a国任何稽核、监督单位发现甲方对其逾期支付也不承担支付利息的责任。在这种情况下，可将支付(月进度)款的时限适当推迟，以便对报表进行校正。本文规定的因迟付而享受利息的规定不适用于预付款、合同决算款、过期退回保证金，以及材料款。一言以蔽之，这个规定只适于月工程进度款。

4. 乙方应向a国有关方面交的款项，可从其与甲方签订的合同的收益中扣除。

5. 甲方从每月的月工程进度款中扣除5%的金额，作为保证施工完好的保留金。在工程竣工和按第五十四条规定进行初步验收后，遂将这个比例金额付还乙方。也可以依据一份符合本规定且与上述比例等值的保函，把这个比例的金额付给乙方，该保函自初步验收之日起30日内开出有效。

6. 在遵守货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的情况下，乙方可以把用于工程而从国外购来的进口材料款、机构设备款汇往国外。也可根据现行规定和状况，把本合同的盈余款额汇往国外。

(十一)信用证

为本合同施工而需要从国外进口的材料费、设备费，乙方可以用一家a国的银行所开的信用证兑换外汇。

这个金额的确定要根据乙方开信用证前向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单子总价而定。

信用证可以分着开。根据乙方向甲方提供的须进口的每一批施工材料、设备的时间表而确定支付金额和日期。同时根据该表确定信用证的有效期。

在确定受益人之后，开给乙方的信用证，非经甲方同意，不得转让给任何其他受益人。上述信用证的每次支付通过下列方式进行：

1. 每次装运支付75%金额时，要提供下列凭证：

(1)五份认证的原始帐单。

(2)一套货运单据，证实已按正常的海运价付过运费。

(3)由a国一国保险公司为甲方开的为之承担一切风险的保险文件，从制造厂到a国项目现场均在保险范围。

(4)装运清单。

(5)根据本合同的规定，由甲方承认和批准的检查证明。

(6)制造厂家的证明和a国驻国外领事馆或领事馆在原件上认证。

2. 当这些材料和设备根据工艺要求和技术规范安装完毕后，甲方通知银行并支付15%比例的信用证金额。

3. 信用证金额的10%保存在全部合同工程初步验收结束时为止。上述支付比例，由甲方通知银行支付。

(十二)甲方有权检查材料及其种类，只有甲方开了证明以后才允许启运。

海关税收以及所有储存费，运往现场的开支，装卸费只要没有得到有关方面豁免，都由乙方根据法律交付。

为办理信用证及付款手续上的需要，乙方负责向其在a国国内外的开户银行提交一份合同副本。

(十三)完美施工

乙方应根据工程图纸、技术规范和施工计划及专业技术规定的要求认真地进行施工。在施工中要使用优质材料、设备、机械，在投入使用之前，要给甲方工程师提供所有样品，并给予充分时间进行认可。

因材料有瑕疵，或制造粗糙，或施工错误而致使甲方拒收的任何工程部分，需对之进行修理或拆除时，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十四)第三方保险

乙方应在一家保险公司对因施工而使第三者及其财产蒙受损失的责任进行保险。不论什么情况，保险金额均为 第纳尔。为避免可能发生的工人和其他人员伤亡，避免给社会和个人造成损失，乙方须采取必要的措施，其中包括按交通规定设置白天与夜晚的路标(用标记和指示灯)。由于施工，由于乙方或其代理人，或其承包人，或其职工的不慎而可能造成的死亡、事故、损伤，乙方要负直接责任，并独自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索赔和补偿。

(十五)工程保险

乙方应在一家保险公司交纳保险金，对现场已完成的工程、材料和器具遭到破坏、失火或被窃进行保险。保险文件要为承包商承担一切风险。根据本合同第五十四条，到工程初步接收时此项保险才可结束。

(十六)乙方未尽保险义务

乙方在开工时，要为其前两条所规定的保险义务提出已履行的证据。如对保险未尽义务，或没有支付这笔款项，甲方可以代为保险，承担这笔费用，可将这些费用从乙方应得的款项中扣除。在所有情况下，甲方都应停止向乙方支付任何款项直至乙方确实已经承担此项保险义务并支付这笔款项。

(十七)分包合同

不允许乙方将合同中规定的工程分包出去，但经甲方的书面同意后，允许乙方和那些有能力和经验的专业施工公司，就合同中的部分工程的施工签订分包合同。在所有情况下，把部分工程分包出去的乙方，始终都要和他的分包人一起对执行本合同共同负责。

(十八)转让合同

不允许乙方向他人转让整个或部分合同，如乙方违反这一条规定，合同就被废除，履约保险金就被没收。这无须经过任何法律手续，也不影响甲方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如有必要，甲方还有权向乙方索取因物价上涨所增加的费用。但允许签约人将其应得款的全部或局部转让给a国的一家银行，条件如下：

1. 针对甲方的转让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成立。

2. 这种转让不影响甲方对乙方的权利。

3. 一旦乙方向某银行转让，就不能反悔，除非得到银行的同意。

(十九)施工监督

对签约工程的施工监督和对乙方施工的检查，由甲方工程师或管理机构授权的职员承担。如甲方工程师认为工程进展缓慢，可以向乙方提出书面警告，要求增加工人，增加机械设备，加班以及采取其他以保证工程顺利进行和按时竣工的措施。所有这些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工程师和他的职员有权在任何时候进入现场，对施工的工程进行检查、管理，乃至发布旨在使施工顺利进行的命令和指示;这些指令应书面通知乙方并记入现场记录;乙方和他的工人、分包者应执行这些指令，而且不使用那些甲方工程师认为不符合合同条件或附件条件的材料。为了保证按技术规范和合同条件进行施工，在甲方工程师认为有必要时，他们有权书面通知停工，或者不接受不符合议定的材料和工程;同时允许在不影响工程造价、不违反合同宗旨的情况下，根据技术规范要求进行细小的调整和修改。对于那些需要增加费用的工程应经甲方批准。甲方工程师有权要求乙方做材料试验、材料分析、检查材料强度和提交各工期的照片，这些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只有甲方要求再次对这些材料进行检查和试验，而且两次试验结果都符合技术规范要求时，甲方才承担这笔费用。

为继续施工起见，乙方也可以要求甲方工程师进行任何一项必要的检查。这要由乙方向甲方工程师或其代表提交一份书面报告，由后者在报告的复印件上作收讫签字。在这种情况下，甲方工程师应作必要的检查，并尽快提出意见，把检查结果记入工地记录。

(二十)甲方工程师办公室

乙方应在现场为甲方工程师提供办公室。该办公室应完全符合条件，包括全套设备。建立办公室、供电、安装设备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二十一)乙方的现场代表

乙方应指定现场代表，负责接收并执行甲方工程师的指令，同时应为他设立一个具有同等施工经验、有高度技术水平的技术机构，该机构成员在整个工作期间均应在现场。

对于现场代表和技术机构成员的选配和更换，应事先经甲方同意。必要时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人选，这不影响乙方完美施工的责任。

(二十二)为管理工作和其他承包人提供方便

乙方和他所属的工地负责人、代表、职工，要为甲方工程师提供必要的方便，包括到现场进行检查、测量、试验及其他工作，同时还应照顾到其他承包人在现场及其附近地方的施工，并为他们的施工创造有利条件。

(二十三)维护工地秩序

乙方负责维护现场秩序，对那些玩忽职守，拒绝执行工程师指示，或者技术能力差，或有关当局要求解雇的职工，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命令后的24小时内把他们送出现场，对任何扰乱工地治安的行为应马上报警。

(二十四)合同文件应保存在工地

乙方现场至少应保存两套合同文本、技术规范、工程图纸及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文件，以便在甲方工程师或他的代表需要时参阅。

(二十五)已完工程的计算

每月底在甲方代表同意的情况下，乙方出资对完工部分进行计算，同时应由甲方代表参加。工程计算必须由双方代表签字才有效。如果乙方拖延工程计算，他就要服从甲方的算法并承担计算费用。工程量表中的工程量只是一种估算，用上述计算方式计算出来的实际完成的工程，才是实际工程量。

乙方应保存专门的记录，把由双方签字的月统计表中反映出来的工程量记录在案。

(二十六)设备处理

未经甲方同意不允许乙方将他运入现场的材料、工具、机械、设备、临时设施运走和处理，直至工程初步交工时为止。上述材料设备丢失、损坏、被窃等，甲方概不负责。

(二十七)保护公共设施

如果在现场挖掘土方工作的过程中，发现电线、水管管道，或者其他东西，乙方应立即停止挖掘工作，并及时报告甲方或专门机构。乙方根据有关指示，负责修理那些被破坏的公共设施，并恢复原状，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十八)文物和有价值的物品

在施工过程中发现文物和有价值的物品时，乙方在采取防止损坏、打碎的措施的同时，应立即告诉甲方、^v^和警察局，如果这些文物不易搬动，应就地停工，并通知甲方代表和专门机构或警察局。

(二十九)停工

只有根据甲方的书面命令，才允许乙方停工。在停工期间，乙方负责保护工程。

如果停工的原因不是属于乙方，那么甲方应向乙方补足相当于停工时间的工程，如果停工时间超过6个月而原因又归结于甲方，那么乙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

在这样的情况下，乙方有权要求索取他已经施工的工程费用和停工期间的实际损失，但不许要求其他方面的赔偿。

(三十)误期罚款

如果乙方不能按照合同中规定的期限，或在其他业已议定的期限内完成施工，他应承担误期罚款。比例如下：

如果甲方认为可以从已经完成的工程中获益的话，每误期一天的罚款占延期工程总价的1%，如果甲方认为不能从已经完成的工程中获得收益的话，每误期一天的罚款占工程总价的。

在所有的情况下，罚款均不应超过合同总价的5%。即使未因延误工期而造成损害，误期也要罚款，无须提醒，不用警告，不用提交仲裁或采取任何其他措施，也不影响甲方因误期使自己蒙受的损失要求乙方赔偿的权利。

如果甲方证实乙方误期是由于意外原因所致，那么误期罚款可以全部或部分免除。罚款可以从保证金或者乙方在甲方处的应得款项或者从其在任何其他的公共机构的应得款项中扣除。任何罚款的扣除并不意味着免除乙方承担施工以及完成议定工程的责任。

在乙方于甲方处还有足够款项偿还延期罚款的情况下，甲方根据自己的全面估计，可以延期索回罚款。但要有乙方提出申请，并阐明延期交纳罚款的详细理由和延迟期限。

(三十一)废除合同

在不影响甲方取得误期罚金和赔偿权利的条件下，在遇到下列情况下，甲方有权废除合同，没收保证金。

1. 乙方延期开工，或施工很慢，虽然给予书面提醒，甲方仍认为他不可能按期完成合同工程。

2. 如果乙方停工15天以上，停工理由不被甲方接受。

**教学楼办公楼施工合同范本10**

维修单位：

施工单位：

工程名称：

签订时间：

办公楼屋面维修协议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依照《^v^合同法》、《^v^建筑法》及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 实信用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办公楼屋面维修

1、采用材料：PVC防水材料（普通布胎柔性卷材）；一毡一油。

2、贴卷材前必须严格将基层尘土、杂物、乘铲清理干净，基层应干燥、含水至9%以内才能施工。

3、检查基层是否平整、松动、起鼓、有凹凸现象、严重粗糙必须处理平整。

4、复杂部门的处理：阴阳角应抹成弧形，对管道根部、排水口等特殊部位应增设附加层，施工时要细心认真。

5、卷材连接部位要粘牢压实，不得有空鼓，皱折，达接宽度不小于8-10cm。

6、卷材与卷材连接的外露边缘应用粘结剂封边要均匀、连接、封满，封边宽度不小于2cm。粘结剂应均匀刮涂在板面上，其厚度不小于左右。

7、工程单价：普做按元/m2。

二、工程验收程序：工程竣工检评验收，按合同要求条款施工，工程完工后，由单位三人以上与施工方共同现场检查验收合格认可签字。

三、工程保修责任：工程保修期为三年。

四、工程有关说明：施工方必须保质保量按期完工；施工中要注意人员和财产的安全，凡出现的各种安全事故概由施工方自行负责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乙方负责缴纳各种税费。

六、违约责任：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更改合同内容，违约。如因违约产生的经济损失由违约方负责经济赔偿。

七、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教学楼办公楼施工合同范本11**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v^合同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豪庭房屋维修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豪庭房屋维修工程。

2、工程地点： 市松江区 路 号。

3、工程范围：本工程涵盖 豪庭部分住宅楼屋面、外墙体漏雨及室内墙面、棚面发霉维修等工程,具体内容见附件：甲、乙双方及监理人员共同签字的工程量技术联系单。

4、合同工期：开工日 年 月 日,竣工日 年 月 日,该工期包括法定节假日、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因天气或其它因素影响施工,经甲方确认同意后乙方可以适当延长工期。

>二、工程服务形式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

>三、结算方式

甲、乙双方及监理人员就需要维修部位及工程量,进行技术联系单形式会签,工程量以甲、乙双方及监理人员签字确认后的技术联系单内容为基准,甲、乙双方依据 市 定额进行结算,确定工程总造价。

甲、乙双方将双方签字盖章的结算书和甲、乙双方及监理人员共同签字的工程量技术联系单,作为合同附件附后。

>四、工程总价

暂定为人民币 万元(最终以甲、乙双方确认的结算值为准)。

>五、工程质量监督与检查验收

乙方在施工中要严格按照国家、行业标准和企业规范及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并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对甲方提出的问题,乙方应及时进行整改,维修工程结束后,由甲、乙双方及被维修房屋的业主共同对工程进行验收,验收合格以三方签字确认的《施工记录单》为准。在竣工验收时,对于甲方或业主确认的尚未修复的工程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按甲方的要求继续维修,并承担逾期责任。

>六、工程款支付

1、工程款支付方式为支票。

2、合同签订且乙方正式开工后三日内,甲方支付乙方暂定工程总造价30%的工程款。

3、施工完毕且竣工验收合格并且工程交付使用后十五日内乙方须向甲方提交结算报告,双方按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结算,结算值经甲方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值的60%。

4、乙方维修过的部位经过一个雨季过后,未发现渗漏、发霉现象,甲方于 年 月 日前向乙方支付至结算值的95%。

5、剩余5%工程款留作保修金,保修期满后十日内如无质量问题甲方将保修金余额无息返还给乙方。

6、甲方每次付款的同时,乙方应向甲方出具同等金额的工程款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工程款。

>七、保修

1、自乙方维修工程完工后,乙方须对全部工程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为5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甲方之日起计算。

2、工程保修金为工程款的5%,保修期满后十日内,甲方将保修金的剩余部分无息返还。

3、保修期内,如维修工程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保证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内派人进行检查及维修,并应在甲方确定的合理期限内修复完毕,如乙方逾期未派人修复或二次维修后仍出现问题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他人维修,所需费用和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施工中必须严格按施工工艺要求操作,维修后的工程如果再出现发霉、渗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两天内修复完毕,并承担由于再次出现发霉、渗漏问题而引发的一切影响和经济赔偿的后果。如住户装修、物品遭受损失的赔偿等。

5、在保修期内,乙方应定期对施工工程进行巡访,做好回访记录,并对存在隐患的质量问题,予以及时解决。乙方现预留保修负责人的书面通信地址和电话,以便通知乙方进行维修。

乙方保修负责人姓名：

**教学楼办公楼施工合同范本12**

1. 市卫生局局长 先生(以下简称甲方)

2. 建筑工程承包公司海外工程部经理 先生(19\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由建筑工程承包公司授权)(以下简称) 出生地： (国家) 国籍： (国家) 总部： (国) 市 在通讯地址： 信箱 鉴于甲方要兴建的 学校100002的教学楼，提交报价已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被 市卫生局招标委员会接受并已中标。根据 部\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第318号决议，双方缔约于下：

(一)合同内容 要完全、准确地按照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设计图纸、工程量表、价格表及与合同条款有关的书面协议，在 市对 学校100002的教学楼(该工程为楼房，包括全套家具、设备、空调)进行施工。 承认自己对合同的正文和附件，已有正确的理解，在此基础上同意缔约，按合同施工。 所有上述文件、附件，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 第。兑换美元比例为70%。 这个金额是用单价乘实际工程量的方法计算出来的，这是指概算工程而言。至于分段工程则根据临时报表进行支付，临时报表的书写方法应是双方在合同中一致同意的。对支付要根据合同及其附件的规定。 合同价格是固定的，它包括为施工所承担的所有费用、开支、义务、各种税款，包括因施工不良而支出的工程维修费及在合同期内规定的保修、保养费。无权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合同价格，如市场物价上涨，货币价格浮动，生活费用提高，工资的基限提高，调整税法、关税及税务，在国内或国外新增加赋税。

(三)工期 必须根据本合同第号附件的说明，在自移交场地之日起的380天之内完成全部合同工程的施工。正式的节假日包括在工期之内。如果由于某些不可抗拒的原因而认为不可能按期完工的话，可书面通知甲方，说明原因，并提出要求增加期限。如果实这些原因存在，合同期限可以适当延长。

(四)移交场地 根据甲方向发出的通知，进行工地交接，交接时须签订纪要，双方各持一份。如果或其接收场地的代表在通知中规定的期限内缺席，甲方可照常起草纪要，并将纪要的复印件寄给。起草纪要之日等于接收场地之时。

(五)查看工地 承认在签订合同之前已查看了土地及周围的环境，掌握了所有与工程施工有关或对施工有影响的情况，如地质土壤情况、水源、当地气候情况、道路、交通流量、劳动力的提供范围等。由这些因素产生的后果均由负责。

(六)履约保证金 应自被通知中标的第2天起的30天内，向甲方寄存履约保证金，金额为该合同总额的20%，或在指定期限内将以前寄存的投标保证金补充到上述比例。该合同只有在寄存保证金之后才对甲方产生义务。 有现金、信用支票，或按合同

第十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保函作保均可。按

第五十六条规定，保函须在合同整个执行期中都有效，直到最后交付工程为止。 该保证金始终都由甲方保存，作为完美施工和履行甲方权利的保证。应在甲方发出挂号函件后，最多在一个月内，按可能业经被扣除的金额的相同额度补足保证金。否则，甲方有权没收保证金的余额，或者从手中收回工程，由甲方自行施工而由承担费用。甲方有权索赔，只要用挂号函件通知即可，无须诉诸法院或采取其它措施。 甲方有权从在本合同的任何收益中索取其拖欠的债务。

(七)图纸和规范完善无缺 甲方提交的任何技术说明、设计、绘图中的所有错误或疏忽，随时可以更正。应亲自审查规范、设计、图纸的有效程度，并在适当的时候把自己的意见告诉甲方。在甲方接受这些意见的情况下，甲方就要对这些意见负责，就如同是其自己提出来的一样。

(八)施工进度计划表 自接收工地起，15天内向甲方递交一份施工计划，阐明为完成本合同工程所采用的方法、施工进度、施工安排、运进施工现场的设备，以及建立临时设施等。应根据甲方意见和施工进展情况，对自己的施工计划进行调整。

(九)合同内容的变更 甲方有权调整合同内容，但增加或减少的工程量不得超过合同金额的15%。实际工程量的增加或减少在合同金额的15%之内，无权要求任何补偿。 上述调整金额，要用业已议定的单价计算。如果没有这种单价，则在责成进行调整时的当地市场价格或世界市场价格的基础上进行计算。 根据本条款的规定，如果认为提出的调整会导致工程不能按期完工或交工，可以自通知进行调整之日起最多两个星期内向甲方提出延长工期的要求。否则，等于放弃权利。这样，就要在原工期内完成包括调整部分在内的工程，并交付使用。 甲方在收到呈交的延期要求时，可将工期延长到其认为是适当的时候。

(十)支付条件

1. 在接收工地、提交履约保函并办完合同注册登记付税手续之后，甲方根据要求，向支付合同金额 %的预付款。支付预付款应在提交与预付款等值的保函之后，该保函应该在施工期间始终有效，且应开自一家行，或是经过这家行认证，同时不许附加任何条件，也不得被作废。上述行须承认有一笔与保函等值的款项由甲方支配，并承认可全部支付甲方，无须提醒，无须诉诸司法部门，也无须办理其他手续，同时也不管或

第三者提出的异议。预付款应从支付给月工程进度款中按预付款在合同总价中所占的比例扣除，直到扣完为止。保函额度也可以按预付款收回的金额递减。

2. 运到工地而又是工程实际需要并被甲方接受的材料，其费用中的 %应付给。条件是提供的材料应是优质、适用、符合规定，为甲方工程师所接受，并须妥善储存在仓库里。上述规定同样适用于运到工地的机器设备，这些机器设备是工程的组成部分，在安装时应是完好无损的，但属所有的机械则不包括在内，因为这些机械并非是工程的组成部分，只不过是为了施工而引进到现场。上述预付款要首先从用库存材料所完成的工程的进度款中扣除，直到全部收回为止。

3. 对符合条件与规范而且是实际上完成了的工程，甲方在双方确定的单价基础上，向支付其造价的 %。这些支付款项的金额应根据本合同

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和每月完成的工程量报表而定。这些款项要在扣除本条

第一款所述的预付款比例和先前业已支付的入库材料费后才能支付，每月支付金额不少于 第。甲方支付本条规定的月工程进度款，要在工程报表得到甲方认可的4\_\_\_\_日之内进行。条件是完成的工程应全部符合本合同所规定的条件。 支付要在审查报表、支付申请单、并证实无误后进行。支付迟于45天时，可按 行规定的利息率索取利息。由于对工程量的统计欠及时，或者在制作工程量表时(或其代表)外出，或甲方认定工程的进度差、(或其代表，或其分包人)的表现差，甲方对其逾期支付不负责支付利息。同样，由于报表出现缺陷、疏忽和错误不管是被甲方发现还是在支付前被任何稽核、监督单位发现甲方对其逾期支付也不承担支付利息的责任。在这种情况下，可将支付(月进度)款的时限适当推迟，以便对报表进行校正。本文规定的因迟付而享受利息的规定不适用于预付款、合同决算款、过期退回保证金，以及材料款。一言以蔽之，这个规定只适于月工程进度款。

4. 应向有关方面交的款项，可从其与甲方签订的合同的收益中扣除。

5. 甲方从每月的月工程进度款中扣除5%的金额，作为保证施工完好的保留金。在工程竣工和按

第五十四条规定进行初步验收后，遂将这个比例金额付还。也可以依据一份符合本规定且与上述比例等值的保函，把这个比例的金额付给，该保函自初步验收之日起\_\_\_\_日内开出有效。

6. 在遵守货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的情况下，可以把用于工程而从国外购来的进口材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